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 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的通知

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现将《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



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

2024年，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平安建设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推进“三个年”和“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准确把握平安建设的时代方位、严峻形势、突出问题，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锚定确保实现“六个坚决防止”的目标，切实增强深化平安建设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水平上实现新突破，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西安，为创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西安实践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一、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1.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组织开展国家安全和保密宣传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筑牢保密思想防线。加强交通运输系统内干部职工思想教育和日常管理，不传播政治谣言、不发表不当言论。做好系统干部职工出国(境)团组、人员和涉密涉外岗位事项、人员的管理工作。定期开展“防渗透、防策反、防窃密”隐患排查，有效落实反间谍技术防范措

施，严密防范境外各种敌对势力的渗透、破坏、颠覆、分裂和情报窃密活动。

牵头单位：局办公室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

2. 突出做好源头预防。做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避免因决策失当产生新的矛盾隐患。深化涉稳情报信息收集、研判预警、处置机制，强化系统观念、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不断拓宽信息收集深度和广度。深入开展交通运输系统涉稳形势研判分析，健全系统完备、无盲区、零死角的风险隐患排查机制，做到精准预测、精准预警、精准预防、稳妥处置，切实防范“黑天鹅”“灰犀牛”事件和蝴蝶效应。

牵头单位：局办公室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

3. 依法妥善处理信访问题。持续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动态排查化解交通运输领域各类矛盾纠纷，防止问题累积矛盾激化。强化涉稳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落实重点时段信访稳定“零报告”机制，密切关注涉及“两客一危”司机、出租车司机、新业态从业人员等重点群体维权风险和系统内部职工的不稳定苗头，及时掌握长期缠访、闹访及反复越级访的重点人员动态畅通诉求渠道，推动解决其合理诉求和实际困难，做好法规宣传和稳控工作，严防聚集上访和群体性事件发生。

牵头单位：局办公室（局驻信访中心办公室）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

4. 推动交通运输新业态稳定发展。依法加强对网约车、互联网道路货运等平台企业及其分支机构的监管，对存在压价竞争、多重收费、违规经营等问题的平台公司，会同有关部门及时进行约谈，督促平台企业合规经营，切实维护道路货运、出租汽车行业安全稳定。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局城客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出租处，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5. 加强从业群体帮扶力度。用足用好纾困解难支持政策，进一步提升纾困政策效能，帮助交通运输企业渡过难关。指导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严格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指导交通运输经营者畅通问题反映渠道，关注从业人员身心健康，有针对性开展疏导、帮助、教育，为从业人员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职业氛围。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局城客处、局财审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出租处，市收费中心，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二、强化全域全程防控，持续深化平安交通建设问题整治

6. 严厉打击货物运输违法犯罪活动。配合有关部门深入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客运站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实名登记、过机安检智能查验等措施，从严整治“实名不实”、

“安全不严”等问题，加强易制爆危化品运输安全管理，规范危险货物运输电子运单填报和车辆动态监控，严格零担货物托运人身份查验和货物信息登记，严防不法分子利用道路运输渠道将禁运、限运、凭证运输货物藏匿、夹带在普通货物中非法运输。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局城客处、局轨道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7. 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认真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意见》和交通运输部、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部署，加大行业突出乱象线索摸排和处置力度，严厉打击交通运输领域涉黑涉恶涉乱等违法违规行为，切实净化市场环境、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充分发挥“三书一函”指导建议作用，及时发现堵塞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监管漏洞，不断提升行业综合治理水平。加强《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贯彻、实施等各项工作，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沿着法治轨道走深走实。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8. 深化道路运输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持续加强道路客运安全协同监管，深入推进道路客运违法违规运营协同治理，推进形成

协同共治工作格局。以“两客一危”为重点，依法打击超越许可事项经营、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未取得从业资格上岗作业、班线客运和旅游包车不按照规定的线路行驶或站点停靠配客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整治网约车线下揽客及出租车不打表、违规收费、拒载、途中用客、故意绕道、随意拼客等行为，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局城客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出租处，相关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

9. 持续规范公路治超执法。以宣贯《陕西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为抓手，协同公安部门严格执行治超联合执法工作机制。督促各收费、超限站严格落实入口称重检测，配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绕道、跳磅、闯卡、中途倒货、拒绝称重检测等违法违规行为，严查乱罚款、乱收费、以罚代管、与社会人员勾结擅自放行违法超限超载车辆等突出问题，深入开展“大吨小标”、非法改装治理工作，确保公路运营安全。

牵头单位：局法规处（局行政审批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公路局，市收费中心，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0. 切实提升水上交通治理成效。紧抓重点船舶、重点时段重点水域的安全监管，持续整治“三无船舶”，严厉打击船舶非法涉客运输。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涉水上交通安全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1. 继续深化工程建设养管领域整治。采取“双随机、一公开”四不两直、差异化监督等形式，加大工程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转包、违法分包、“三违”等行为；推进风险研判预警工作，紧盯重大隐患及质量安全红线问题排查治理，持续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全力推进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示范创建，引导工程建设向数字化、智能化、机械化发展；坚持项目建设“零死亡”安全管理目标，推动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

牵头单位：局规划处、局建设处、局公路处

责任单位：市公路局，市工程处，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2. 纵深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上跨铁路桥梁养护维修、铁路道口“平改立”、涉铁施工安全管理、公铁并行交汇地段风险防控、跨航道铁路桥梁安全防护等重点任务攻坚。健全落实长效管控机制，切实发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全面落实“双段长”工作制，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进一步巩固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成果，维护铁路安全持续稳定。

牵头单位：局铁航邮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公路局，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3. 助力禁毒攻坚战。按照《2024年全省禁毒工作要点》要

求，配合禁毒部门持续推进“清源断流”行动，深入开展“净边”行动，落实部门企业责任，加强从业人员禁毒宣传培训，配合禁毒部门持续推进“毒驾”治理，加强行业内部自查筛查，督促运输企业全面落实从业人员内部管理、安全防范、入职体检和在岗运营期间的涉毒筛查等制度，加大成瘾性物质滥用监管力度，保障货运、客运驾驶人休息权益，严密防范吸毒成为驾驶人提神诱因。以开展“禁毒宣传进万家”活动为载体，配合做好禁毒宣传教育，提升公众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局城客处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市公路局，市出租处，市收费中心，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4. 持续优化交通运输营商环境。认真落实《陕西省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实施意见》要求，以提升办事效率、服务水平、监管效能和保障水平为着力点，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审批流程；推进“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切实打造办事更高效、服务更优质的交通运输营商环境。

牵头单位：局法规处（局行政审批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

15. 提高重点时段应急处突能力。强化涉稳风险预知预警和应急处置，切实做到对各类不安全、不稳定问题防范在先、发现

在早、处置在小，牢牢掌握主动权。协同公安、气象等部门全力做好重大活动、重点时段交通运输安全监管和应急保障，扎实做好恶劣天气和各类地质灾害预测预警和安全防范工作。指导全系统加强对交通运输热点、敏感问题舆论监测密度和舆情引导力度，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工作。加强地铁、公交等重点生产、政务服务信息系统的安全防护，加强数据分级分类管理防范数据篡改、破坏、泄露或被非法获取和利用事件发生。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局办公室、局科技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6. 科学精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落实“乙类乙管”防控政策，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广泛宣传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人”的理念。密切关注省内外疫情防控形势，不断提高科学精准防控水平。根据客流变化，及时增加或开放进出站和安检通道，引导乘客有序进出站、候乘车(船)，持续抓好客运场站、收费站、交通运输工具清洁消毒和通风换气及从业人员的日常防护工作。

牵头单位：局运输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三、筑牢网络安全防线，健全完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17. 保障网络基础设施安全。着眼抵御国家级网络攻击，抓好交通领域信息技术防护，加快推进国产化替代，确保极端情况下关键信息设施正常运转。构建数据全生命周期防护体系，抓好交通运输局系统数据安全评估审计和监督检查，加强个人信息收集、使用、共享等环节安全管理。加强门户网站、重要政务服务体系安全监管类系统的安全防护和数据安全，推进各项网络安全保障措施落地落实，严密防范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精准把握当前网络意识形态斗争的新形势、新要求，加强对交通运输热点、敏感问题舆论监测，及时处置涉交通运输违法违规信息，回应网民质疑，澄清事实真相，做好舆论引导，严防发生涉交通运输网络舆情和媒体负面炒作，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牵头单位：局科技处、局办公室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四、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18. 推动治理重心下移。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各级领导干部要大力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常态化制度化沉下去宣传政策、总结经验、解决问题，做到情况在基层了解、谋划在基层深化、矛盾在基层化解、效果在基层体现。

牵头单位：局机关党委（纪委）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

19. 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持续完善群众自治机制，进一

步创新群众参与的载体、丰富群众参与的形式，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性，尽可能把群众能管好的事交给群众自己管，让群众自己说事、议事、主事，不断拓展平安建设的广度和深度。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局平安办）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

五、加强统筹推进落实

20. 夯实各方责任落实。始终把平安建设放在突出位置，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严格落实“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发挥党委、支部组织协调职能，压实行业部门属事责任、企业单位主体责任，把责任落实到单位、落实到岗位，坚决杜绝躺平甩锅，对失职者进行责任督导和追究。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局机关党委（纪委）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1. 强化考评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完善考评体系，客观全面评价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平安建设情况，突出人民群众评价，加强定性定量分析，拉开考评结果位次，不断提升考评科学化、精准化水平。认真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注重在平时工作中了解掌握实际情况，引导各级各部门把功夫下在日常、把工作做在经常。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

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2. 营造平安建设浓厚氛围。深入总结提炼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善于总结“小切口、有实效、可复制、能推广”的办法机制广泛宣传平安建设中涌现出的典型人物和事迹，扩大平安建设宣传广度与深度。

牵头单位：局安监处

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室，各区县、开发区交通运输部门，西咸新区城管交通局，市轨道交通集团、市公交集团、西安中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